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滔環保

CT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3)

自願性公告

有關污泥處理服務之中標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之公告（「二零一四年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四年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透過投標獲廣州開發區水質淨化管理中心（以下簡稱「當局」）授出一份提供污泥處理服務之三年期合約（「二零一四年合約」）。有關二零一四年合約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二零一四年公告內。於本公告日期，二零一四年合約即將屆滿，而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近日就提供污泥處理服務投得當局之新招標，價格為每噸人民幣499元（於二零一四年合約內則為每噸人民幣358元）。有關服務將涵蓋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間（「服務期間」），服務期間內之污泥處理量預期將為37,896噸。該中標預期於服務期間內為本集團提供約人民幣18,900,000元之收益。

董事會認為，成功投得當局之新招標證明本集團具備污泥處理之所需質量及往績記錄，且該中標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湛滔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湛滔先生、許振成先生、古耀坤先生、徐樹標先生及徐炬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弋邦先生、杜鶴群先生及廖榕就先生。